



美尚生态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大学科技园清源路兴业楼A栋518号)

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  
PING AN SECURITIES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  
22-25层)

2021年6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平安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3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5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6
第四节	担保人2020年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9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1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	12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3
第八节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	14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	15
第十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16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	17

##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一、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714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基础发行额度为1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

二、债券名称：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本期公司债券”或“本期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7美尚01，112604.SZ。

四、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五、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六、债券期限：5年期，在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八、债券利率：2017年10月24日-2020年10月23日票面利率:5.8%;2020年10月24日-2022年10月23日,票面利率:5.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九、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起息日：2017年10月24日。

十一、付息日：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0月24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10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二、利率上调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3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三、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十四、发行时信用级别及信用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十五、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年6月29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告2021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负面；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2021年5月6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信用评级公告，将发行人列入负面观察名单。

十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0 年度内，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正常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未发生受托管理人变动情况。

## 第三节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美尚生态

股票代码：300495

公司的中文名称：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美尚生态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王迎燕

注册地址：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大学科技园清源路兴业楼 A 栋 5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214081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城科教软件园 B 区 3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214125

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经营范围：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水环境生态治理；水土保持及保护；生态环境改善行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经营范围：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水环境生态治理；水土保持及保护；生态环境改善。

### 二、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生态修复、生态文旅、生态产品三大领域，形成了集策划、规划、设计、研发、融资、建设、生产、招商以及旅游运营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

生态修复业务：公司生态修复业务涵盖矿山修复、边坡治理、土壤修复、湿地生态修复与保护、农业面源污染生态拦截与治理、河道综合治理等多种项目类型。

生态文旅业务：公司生态文旅业务为客户提供专业咨询及策划、设计施工、招商引资、生态资源整合及综合运营为一体的服务。

生态产品业务：公司为木趣有机覆盖物与新优生态植物国内领先集成生产商，公司推出木趣有机覆盖物产品和新优生态植物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9年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同比增减
生态修复	108,357.54	40.39%	121,169.20	31.14%	-10.57%
生态文旅	21,104.75	7.87%	68,201.57	17.53%	-69.06%
生态产品	1,342.63	0.50%	1,684.88	0.43%	-20.31%
设计	2,997.53	1.12%	3,084.95	0.79%	-2.83%

苗木销售	135.13	0.05%	394.89	0.10%	-65.78%
其他	194.13	0.07%	9.00	0.00%	2056.96%
<b>合计</b>	<b>134,131.70</b>	<b>50.00%</b>	<b>194,544.50</b>	<b>49.99%</b>	<b>-31.05%</b>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4,131.7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05%，主要系受年初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及年内疫情反复的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多地项目执行进度放缓，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下降。

### 三、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状况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20年末	2019年末	增减率
资产合计	909,122.35	973,006.74	-6.57%
负债合计	522,357.03	537,234.02	-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1,458.53	431,812.99	-11.66%
少数股东权益	5,306.78	3,959.74	34.02%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34,131.70	194,544.50	-31.05%
营业利润	790.10	26,759.86	-97.05%
利润总额	840.99	26,487.25	-96.82%
净利润	-800.58	21,487.27	-103.7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69.63	21,423.40	-102.66%

注：2020年收入和利润较2019年大幅下降，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增加，2020年利润大幅下降，并出现亏损。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20	-25,963.10	-9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3.70	-30,487.97	-8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2.00	76,617.29	-136.70%

## 第四节 担保人2020年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12884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  
6801-01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公司成立日期：1994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1,385,210.5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开发，信息咨询；贷款担保；自有物业租赁。

高新投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专业担保机构之一，其核心业务包括融资与金融产品担保、保证担保、资产管理。融资与金融产品担保方面，主要业务品种有：银行贷款担保、债券担保、政府资金担保、基金产品担保等金融产品担保业务。高新投成立二十多年来，始终坚持为中小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宗旨，通过管理文化创新、经营模式和业务手段，在培育扶持小微型科技企业成长的同时，与被服务企业共发展；保证担保方面，高新投是国内率先开展工程担保业务的担保机构。自国家推行工程担保制度以来，高新投全面推进工程领域的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以及诉讼保全担保等保证担保业务品种；资产管理方面，主要业务品种有：结合担保的股权及期权投资、直接投资（含VC、PE、定向增发）、创投基金管理、小额贷款、典当借款。

##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总资产	3,360,721.53	3,193,578.17
总负债	1,150,117.71	1,037,741.48
净资产	2,210,603.82	2,155,836.69
资产负债率	34.22%	32.49%
流动比率	5.86	6.98
速动比率	5.86	6.98
营业收入	278,186.05	278,716.28
营业利润	160,858.15	156,172.87
净利润	120,087.39	115,294.19
净资产收益率	5.50%	6.92%

##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担保人资信状况优良，保持着良好的信用等级。根据联合资信于2021年6月29日公告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资信确定高新投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担保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期末担保责任余额1,384.18亿元，同比下降27.50%。其中，金融产品担保业务规模最大，期末担保责任余额831.23亿元，占比60.05%；商业担保业务期末担保责任余额502.49亿元，占比36.30%；融资担保业务期末担保责任余额50.46亿元，占比3.65%。

##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16号”文批准，于2017年10月24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5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25日足额到位，扣除承销费用300万元，实际到账资金49,700万元。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7年10月26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实行专户存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出具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95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发行人2017年10月20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为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1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1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第六节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本次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0年度，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情形。

##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度内，鉴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金点园林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导致的公司减资事项，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议案一《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二《关于修订〈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一，议案二未获通过。

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议案《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 第八节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2020年度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专人为朱灵芝女士。2021年5月6日，证券事务代表朱灵芝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代表职务，辞职生效后，其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暂未任命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2017年10月24日正式起息。2020年10月26日发行人已支付2019年10月24日至2020年10月23日期间的利息。

## 第十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2021年6月29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告2021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负面；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2021年5月6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信用评级公告，将发行人列入负面观察名单。

##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 一、债券回售和债券转售

发行人分别于2020年9月1日、2020年9月2日、2020年9月3日发布了“17美尚01”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提示性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选择将其持有的“17美尚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本次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1,100,000张，剩余未回售数量为3,900,000张。

发行人将上述回购的债券实施转售，已于2020年11月5日前，完成转售1,100,000张，本次转售实施完毕后，“17美尚01”剩余托管数量为5,000,000张。

详见《关于“17美尚01”债券持有人回售结果的公告》（2020-097）、《关于“17美尚01”债券转售实施结果的公告》（2020-101）。

### 二、发行人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及控制权拟变更等事项

#### 1、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变更

根据发行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发行人2020年审计机构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1年4月30日，发行人披露了《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发行人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根据《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暨停牌的公告》，发行人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发行人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1天，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同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美尚生态”变更为“\*ST美尚”，股票代

码仍为300495，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

#### 4、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业绩发生亏损

发行人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发行人2020年度合并口径净利润为-8,005,761.6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96,255.63元。

#### 5、发行人公司债券交易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与临时停复牌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要求，本期债券已在2021年5月6日开市停牌一天，并于2021年5月7日开市复牌。

#### 6、发行人被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观察名单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2021〕2986号），联合资信认为发行人近期发布的各项事件对发行人的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联合资信决定将美尚生态列入负面观察名单。

#### 7、发行人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

2021年2月9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与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框架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王迎燕女士与湘江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年2月18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王迎燕、徐晶夫妇与湘江集团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王迎燕女士与湘江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补充协议》。

发行人于2021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湘江集团收到长沙市国资委出具的《长沙市国资委关于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并购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长国资产权[2021]31号），本次交易通过了长沙市国资委审批。

本次交易事项已取得有权主管部门的批准，上述协议约定的各项生效条件已成就，《股份转让框架协议》、《股份转让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的补充协议》也已生效。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仍在进行中。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关注到上述事项后，出具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7美尚01”2021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三、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2021年5月13日，发行人公告了《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公告中披露，截至2020年末，公司累计新增担保余额8.6亿元，占公司2019年末净资产（40.83亿元）的21.06%，超过20%。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关注到该事项后，出具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美尚01”2021年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四、发行人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函

根据发行人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函，截至2021年3月31日，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9.33亿元，长期借款余额2.46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1.02亿元，应付债券余额8.21亿元，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银行债务的违约情况，发行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关注到上述事项后，出具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美尚01”2021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五、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监管函

2021年5月7日，发行人董事兼副总经理潘乃云、副总经理惠峰因质押股份被强制平仓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发行人股票264.08万股、55.37万股，分别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0.39%、0.08%，减持金额分别为916.35万元、192.15万元。发行人董事兼副总经理潘乃云、副总经理惠峰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减持股份的十五个交易日前披露减持计划。

上述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2021年6月1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针对上述事项发出《关于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潘乃云、副总经理惠峰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1〕第75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签章页）

